

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后勤处文件

乐职院后〔2020〕17号

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卫生所工作制度

- 一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卫健委医德规范和廉洁行医的规定，积极履行全科医师职责，文明行医，礼貌待人。
- 二、遵守工作纪律，不迟到、不早退，工作时间不脱岗。
- 三、开展学校医疗服务工作，做好师生中常见病、多发病的防治工作，为师生提供有效、方便、经济、快捷的医疗保健服务。
- 四、按《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安全事件应急预案》处理校园内各种公共卫生突发事件。
- 五、配合教务处开展各类学生的健康教育工作，根据教务处教学安排进行健康教育教学。通过健康教育不断增强学生的自我保健能力，促进学生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六、监测学院师生的健康状况，配合学院定期组织新生的健康体检和监测工作，对各类人群的健康检查资料进行分析，并提出指导意见。

七、认真做好常见病的预防和诊治工作，对疑难危重病患者及时上报、转诊，严格执行首诊负责制。

八、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。

九、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法》，遵守财务制度。按规定建立各类档案，要求管理规范。

十、加强服务中心建设，刻苦学习，不断提高业务水平，竭力为全院师生提供优质服务。

十一、卫生所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。在值班期间工作人员不得撤离岗位，对急诊病人必须在五分钟内到场处置，因条件不能处置需转院的患者，值班人员应及时报告院总值班调度车辆，并有责任护送病员至上级医院。

后勤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

2020 年 12 月 15 日

后勤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